

## 关于德邦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# 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

德邦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,基金代码:011342)系经2020年12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证监许可[2020]3562号文准予注册。截至2021年9月20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,本基金未能满足《德邦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规定的基金备案条件,故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不能生效。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第五部分“基金备案”中“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”的相关约定办理。

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[www.dbfund.com.cn](http://www.dbfund.com.cn))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(400-821-7788),咨询有关详情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9月25日